

广东省公路事务中心

粤公养函〔2023〕140号

广东省公路事务中心关于梅州市平远县县道 X041线K2+270-K2+355段重点水毁 修复工程方案设计的审查意见

梅州市交通运输局：

《梅州市交通运输局关于上报梅州市平远县县道X041线K2+270~K2+345段重点水毁修复工程方案设计的请示》（梅市交字〔2023〕51号）悉。经现场核实并组织业内专业技术单位咨询研究，审查意见如下：

一、工程概况

受2022年“龙舟水”汛期强降雨侵袭，位于梅州市平远县的县道X041线K2+270-K2+355段部分既有边坡发生塌方、滑坡、坡面开裂，坡面植被遭到严重冲刷、路基被掏空，危及公路正常使用。灾害明显路段长85m，路况现状已严重影响当地人民群众正常的生产生活，急需实施重点水毁修复工程。

二、技术等级标准

所在路段为二级公路，设计时速60km，双向两车道，路基宽8.5m，水泥混凝土路面宽7m。本工程维持既有技术等级标准。

三、主要工程内容

削坡卸载，新建路肩挡土墙、路堤挡土墙和植草防护工程。

四、路基工程

（一）原则同意右侧路堤新建仰斜式挡土墙护脚防冲刷并修复路堤的方案设计。采用C20片石混凝土浇筑，长85m，墙身高6m。路堤挡土墙断面较大，安全系数偏高，应进一步优化设计，科学控制工程造价。

（二）原则同意路段右侧路肩处新建悬臂式挡土墙并修复路侧绿道的方案设计。采用C30钢筋混凝土浇筑，长85m，高3m。

（三）《原路路基标准横断面图》与《横断面示意图》中路基宽度不一致，应复核订正。

五、路面工程

原则同意路段右侧重建绿道，长85m，宽2.4m。

六、安全设施

（一）原则同意路段右侧行车道与绿道之间新建长85m的A级钢筋混凝土防护栏。

（二）原则同意绿道右侧新建长85m的景观栏杆。应补充空缺的栏杆设计详图。

(三) 应按照《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第4部分：作业区》(GB5768.4-2017)等业内规范标准，完善设计。

七、方案设计概算

上报推荐方案设计概算261.65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简称“建安费”)228.2万元。经审查，核减方案设计概算1.05万元，其中调增建安费0.14万元；核定工程方案设计概算260.6万元，其中建安费228.34万元。

八、资金来源

可按相关规定，多渠道申请、筹措工程资金。

九、工程管理

主要包括两方面如下：

(一) 大力推动前期工作

请组织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按本审查意见，抓紧编制施工图设计文件，把牢设计质量关。同时，尽快开展其他相关前期准备，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认真实施工程质量、安全和造价管理。

(二) 及时报送相关数据信息

请组织建设单位通过《广东省公路养护管理信息平台—普通公路养护专项工程管理子系统》，同步准确录入工程基本概况、设计审(查)批及实施进度等数据信息。

附件：梅州市平远县县道 X041 线 K2+270-K2+355 段重点水
毁修复工程方案设计概算审查表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交通运输厅。

广东省公路事务中心办公室

2023年4月3日印发
